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关于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的保荐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97号文件核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联重科”或“公司”）非公开发行297,954,705股A股股票，并于2010年2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中联重科非公开发行共募集人民币5,571,752,983.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79,421,129.0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0]第01004号）验证确认。

2012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拟对两个募投项目的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即终止对原“社会应急救援系统关键装备产业化项目”中的环卫机械项目的投资，并将其募集资金合计20,9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中大型挖掘机产业升级项目”中的节余募集资金15,000万元的用途，改为投资建设“渭南工业园建筑起重机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中联重科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中联重科上述募投项目的变更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

中联重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1	大吨位起重机产业化	80,060.77
2	建筑基础地下施工设备产业化	20,000.00
3	全球融资租赁体系及工程机械再制造中心建设	150,221.40
4	数字化研发制造协同创新平台建设	30,001.45
5	社会应急救援系统关键装备产业化	55,000.00
6	中大型挖掘机产业升级	60,680.00

7	工程机械关键液压件产业升级	30,000.00
8	工程起重机专用车桥基地建设	10,000.00
9	散装物料输送成套机械研发与技术改造	51,211.68
10	环保型沥青混凝土再生成套设备产业化	20,000.00
11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合计	557,175.30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终止“社会应急救援系统关键装备产业化项目”中的环卫机械项目

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0,900万元，建设期3年，由公司负责实施，实施地点为麓谷工业园。建设内容为投资建设年产路面救援装备（道路清障车、抢险救援车、灭火消防车、照明车、通讯指挥车、化学洗消车、污染物收集设备、污染物处理设备、路面清洗初雪车、路基加固设备、送水消毒车等）2,900台的产能。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该项目进行投资。环卫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但因销售对象等的差异，环卫机械业务与公司主业工程机械在供应链体系、产品制造及市场网络等方面，协同效应不多，资源共享方面存在一定障碍。因此，2012年2月24日中联重科第四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定，成立长沙中联重科环卫机械子公司（下称“环卫子公司”），由环卫子公司来发展环卫业务。未来，公司将出售环卫子公司的部分股权，引入战略合作伙伴。考虑到现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终止投入原“社会应急救援系统关键装备产业化项目”中用于环卫机械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合计20,9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按照目前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公司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370万元/年。

（二）终止中大型挖掘机产业升级项目部分建设内容

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60,680万元。建设期2年，由公司负责实施，实施地点为陕西渭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内容为投资建设年产6,500台中大型挖掘机生产线及所需的生产厂房、公用动力设施、办公楼等，在二期建设中已完成联合厂房、精饰车间、办公楼、中心配电房、调试坪等配套设施，形成年产中、大型液压挖掘机3,000台的产能。截至目前，公司已投入并拟继续投入该项目的资金合计为45,680万元，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5,000万元。公司认为，由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渭南高新区加大了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了挖掘机生产链的下游企业入驻高新区，为挖掘机产品提供结构的下料、成型工序，因此无必要再对该项目中的备料中心厂房进行

投资建设。因此，公司拟变更该项目节余的15,000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投入“渭南工业园建设建筑起重机械项目”。

三、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情况

因公司战略规划及建筑起重机械在西北布局的需要，公司拟将中大型挖掘机产业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5,000万元投入“渭南工业园建设建筑起重机械项目”（下称“本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背景

近年来建筑起重机的市场的需求较好，公司新开发的高新技术产品尚待产业化，而目前公司认为其生产能力有所不足；同时建筑起重机又是一种运输成本高的产品，适宜在500公里范围内进行配套生产。因此，为了开拓西北市场，进行产业升级，公司拟在中联重科渭南工业园新建建筑起重机生产基地，专门生产建筑起重机及与其配套的升降机。

2、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1年，第3年达产，总投资41,176.5万元人民币。项目在渭南工业园区一期建设基础上，建设年产TC5610、TCT5010型建筑起重机4,800台、施工升降机1,200台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3、项目市场前景

“十二五”期间，基建规划投资将达到14.4万亿，比“十一五”期间7.7万亿元的基建计划投资总额接近翻番。建筑起重机是工程机械设备的一种适应性广、作用突出的吊装机械，主要用于物料的垂直和水平输送，广泛应用于房地产、市政工程、工业建设等诸多领域。随着中国城镇化的进一步深入，建筑起重机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项目将进一步提高中联重科在建筑起重机市场的占有率和竞争力。

4、项目投资和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总投资额为人民币41,176.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6,116.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059.9万元。公司预计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201,600万元，利润总额12,538万元，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7.69%，税后的投资回收期6.26年。

5、主要风险

若未来建筑起重机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对成本的控制不力，或在销售及当地市场拓展方面未能实现计划，则将对前述预计的财务收益造成负面影响。

6、项目立项、土地、环评等报批情况

渭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于2011年9月26日以《渭南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关于中联重科渭南工业园建筑起重机生产基地备案确认的通知》（渭高经发[2011]55号）同意本项目备案。本项目利用公司现有土地，无须获得土地部门的批复。根据渭南市环境保护局于2011年12月14日出具的《渭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联重科渭南工业园二期工程（建筑起重机）建设项目环评办理有关情况的复函》（渭环函[2011]610号），本项目已取得环评预审批复，正式环评批复正在办理中。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截止至目前的公司内部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联重科《公司章程》的规定。中联重科本次拟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计划，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保荐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幸科



黄钦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5日